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
112 年寒假「反毒、反詐裝扮大賽」計畫書

一、依據：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111 年 11 月 24 日桃警少字第 111009147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為淨化少年寒假期間活動空間，截斷不法誘惑與連結，預防少年偏差行為及加被害情事發生，利用寒假期間期待透過有趣的裝扮活動加強防制少年「涉毒及販毒」、「參與詐欺集團」、「被吸收加入幫派」、「反網路簽賭」、「被利用從事色情行業」相關宣導，並透過走秀活動引起吸引民眾一同參與活動。

三、主協辦單位：

(一) 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(少年警察隊)。

(二)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。

執行/協辦單位：萬能科技大學、國際扶輪 3501 地區中壢東山扶輪社。

四、活動日期：112 年 2 月 4 日 13 時 30 分至 16 時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中壢壢景町(延平路 627 號)。

六、參加資格：本市未滿 18 歲之青少年。

七、參賽組別：1. 國小及幼童組

2. 青少年組-國中、高中、大一在學學生

八、報名方式及人數：以 GOOGLE 表單報名 1 至 5 人為 1 組，各組以 30 隊為上限。

九、活動內容：期待透過有趣的裝扮活動，加深青少年對「反毒」及「反詐騙」議題的認識，透過走秀活動引起吸引民眾一同參與活動並結合反毒、反詐有獎徵答完成犯罪預防宣導互動問答。

十、活動方式及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09：00~12：00	廠商架設、背板、音響、表演彩排	
13：00~13：30	參賽者報到	
13：30	活動開始	
13：30~13：45	活動介紹、嘉賓介紹、評審介紹、嘉賓致詞	
13：45~14：35	國小及幼童組競賽	每隊1分鐘
14：35~15：25	青少年組競賽	每隊1分鐘
15：25~15：30	熱舞表演	評審算分數
15：30~15：40	政令宣導 或有獎徵答	評審算分數
15：40~16：00	頒獎	
16：00~16：10	大合照	

十一、任務分工：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 辦理「112年寒假期間少年活動」任務分工表		
狀況	活動時間	112年2月4日(星期六)13時30分至16時00分

	活動地點	中壢「壢景町」 (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627號)	
現場	指揮官	分局長:蕭欽杰 副分局長:朱孝全、詹枝松	
	分區 指揮官	偵查隊隊長:陳志鵬 副隊長:林益生、分隊長:朱宏斌、洪俊 德、簡建中	
任務分工			
編號	單位	警力	任務
1	偵查隊 業務小隊	7	協助會場臨時派遣、攝影拍照
2	秘書室	2	負責現場來賓接待及新聞發布

十二、競賽獎勵(協辦單位贊助)：

(一)國小及幼童組：

- 1、第一名獎金新臺幣 4,000 元。
- 2、第二名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。
- 3、第三名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。
- 4、佳作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 3 名。

(二)青少年組：

- 1、第一名獎金新臺幣 5,000 元。
- 2、第二名獎金新臺幣 4,000 元。
- 3、第三名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。
- 4、佳作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 3 名。

十三、活動經費概算：新臺幣(以下同)5 萬元整 (詳如經費概算表)。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

(一)桃園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辦理寒、暑假青少年活動經費計新臺幣(以下同)5萬元整核備報准後，依會計程序核銷。

(二)優勝獎金及食品等雜費(3萬元整)，由「國際扶輪 3501 地區中壢東山扶輪社」贊助提供。

(三)其餘開支再由本分局自籌經費。

十五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